新 生 入 学 须 知

欢迎你，新同学！

欢迎你成为复旦大学继续教育学院的学生，开启全新的夜大学学习生活。依托复旦大学学科和专业优势、师资与课程资源优势，我院夜大学开设了经管、文史、法学、理工、医学等五个大类共21个专业，累计毕业学生已达6万多人，教学运行和教学质量平稳提升。我们将秉承学生为本、质量为先、服务为重的管理理念，为您的学习提供有效的保障和服务。

我们给每位新同学都准备了学生手册，以供全面了解夜大学学生的相关管理要求并按规定执行。以下是学籍管理、在线平台、考试纪律、学分银行的摘要信息，希望能对您尽快融入新的学习生活提供有益的帮助。

一、关于学籍管理

**1、前置学历复查**

根据国家规定，夜大学所有专升本新生必须接受前置学历复查。

学院在专升本新生入学后六个月内按照国家和学校的招生规定进行前置学历复查，复查不合格的中止学习，复查合格的注册复旦大学学籍。因前置学历复查不通过导致无法继续就学的，后果自负。

**2、学习年限规定**

夜大学在籍学生的学习年限，按明文规定执行。

专升本最长学习年限为7年，包括标准学制3年，以及延长学习年限4年；

高起本最长学习年限为9年，包括标准学制5年，以及延长学习年限4年。

最长学习年限均含休学时间，休学及复学必须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

**3、学习考核规定**

**（1）关于成绩记载**

相关课程的学习考核将结合平时考核与期末考试成绩来综合评定，其中期末考核成绩在该门课程考核成绩中所占比例为85%，平时考核成绩在该门课程考核成绩中所占比例为15%。

补考课程成绩最高为60分；重修课程成绩则如实记载。

**（2）关于出勤**

未经批准，在参加课程学习过程中缺席课时数或者缺交作业次数超过教学规定总数1/3的，平时考核成绩记为零分。

**（3）关于缓考**

因学校课程期末考试时间冲突、紧急公务出差、患重病或意外伤残不能按时参加某门课程期末考试的，应当在期末考试开始前办妥缓考申请手续。确因突发状况而无法在期末考试开始前办妥缓考手续的，应当在课程考试结束后一周内办妥缓考申请手续。

**（4）关于免修**

在达到申请课程教学要求的基础上，学生可办理相关课程的免修，经学院核准后方可实施，免修申请一经核准，不得撤销。

**（5）关于补考和重修**

补考分为学期补考和毕业补考。

学期补考申请时间以每学期学院网站发布的教学日程安排通知为准，课程门数以上一学期所授的课程门数为限；毕业补考申请时间以标准学制的最后一学期发布的教学日程安排通知为准，课程门数在四门（含）以内。

重修申请时间以每学期学院网站发布的教学日程安排通知为准，课程门数依据学生在读情况的不同而有所区别。

**4、毕业及学位规定**

修满教学计划规定的课程，考试成绩全部合格，可获得国家承认的由教育部统一电子注册的复旦大学成人高等学历教育毕业证书；毕业证书上列出的专业名称不包含培养方向。取得本科毕业证书，并符合授予条件者，可按规定申请授予复旦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士学位。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的式样参见学院官网模板。

授予学士学位条件为：

（1）在规定的学制年限内修完规定的学分或课程，达到本科教学培养方案规定的各项要求，经学校审核准予毕业；

（2）全部课程考试的平均成绩不低于75分；

（3）毕业论文（毕业设计或其他毕业实践环节）不低于75分；

（4）申请时应当持有四年内签发的成绩合格的学士学位外语考试成绩单或者合格证书，包括：非外语类专业的学生通过本校组织的学士学位外语考试、或全国英语等级三级考试（PETS3）取得合格证书（即笔试+口试），外语类专业的学生通过国家外语专业四级统测考试。

二、关于在线平台

目前，我院夜大学学生经常使用的在线平台主要有五类，为同学们自主学习，自主管理提供相应的支持。

**1、继续教育“微学院”**

夜大学手机平台“微学院”为夜大学生提供开学注册报到、课表教材查询、考试成绩查询、英语线下课程预约、公共英语课上机考预约、缓考申请等个性化的服务，并整合了夜大学各类通知公告和相关资料，同学们可随时随地办理和查阅各项相关事务信息，第一时间获悉教学过程的动况。

“微学院”请见学院公众号：复旦继续教育

**2、继续教育学生登录平台**

夜大学网上学生登录平台为夜大学生提供网上学费缴纳、查看个人考试安排、补考重修课程申请及免修英语课程申请等业务的查询和办理，请同学们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登录系统进行相关操作，切勿错过各项教学事务的办理时间。

**3、继续教育在线学习平台**

夜大学的主要教学方式为教师主讲，学生随堂听课，仅有部分课程提供在线学习方式，其中包括公共英语课程，即英语一段至六段。

夜大学公共英语课程教学方式为线上学习结合线下课堂的混合式模式。夜大学在线学习平台为夜大学生开放公共英语课的在线课件及相关资料，同学们可以灵活自主地开展线上学习；同时，为满足个别学生的面授需求，夜大学仍然开设少量线下课堂提供现场教学，现场教学的教材、内容均与在线课件一致。同学们可以按照个人兴趣或上课习惯通过手机端的课程预约功能，自愿选择是否参与课堂的面授学习。

**4、复旦大学elearning平台**

夜大学新生在入学后第二个学期将进行通识教育课程的学习和考核。同学们须通过对学校学院规章制度的学习，通识教育视频的观摩及自主参与的实践活动完成课程学习，最后通过登录复旦大学elearning平台进行网上答卷来完成课程考核。

**5、继续教育一站式服务大厅**

为方便夜大学生便捷高效地办理各项事务，继续教育一站式服务大厅将集成各类学生事务办理的相关功能，实现网上预约、网上办事，避免学生往来奔波，提高办事效率。

以上除“微学院”需通过手机登录使用之外，其他在线平台均需通过电脑浏览器点击相应网址方可登录相应平台，平台地址可通过复旦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官网右侧链接栏点击进入。

复旦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官网地址为www.cce.fudan.edu.cn。

三、关于考试纪律

遵守考试纪律是每个学生在读期间的基本要求。学生考试违纪按照《复旦大学学生纪律处分条例》进行严肃处理，其中第六十七条规定，摘要如下：

1、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给予**记过处分**：

（1）携带通讯设备参加考试；

（2）携带与考试内容相关的材料参加闭卷考试，或者携带规定以外的，与考试内容相关的材料参加开卷考试的；

（3）抄袭、协助他人抄袭试题答案或者与考试内容相关的材料的；

（4）在考试过程中旁窥、交头接耳、互打暗号和手势，传、接物品，或者交换试卷、答卷和考试材料的；

（5）抢夺、窃取他人试卷、答卷和考试材料，或者胁迫他人为自己抄袭提供方便的；

（6）偷换、涂改答卷、考试成绩和考场原始记录材料的；

（7）其他作弊行为。

2、有前款规定行为之一，情节严重的，给予**留校察看处分**；

3、采用抢夺、盗窃等手段获取试题、答案，以牟利为目的向他人非法出售试题、答案，由他人代替参加考试，代替他人参加考试，故意在答卷上填写与本人身份不符的个人信息，组织、参与团伙作弊，使用通讯设备或者其他器材作弊，或者作弊二次以上的，给予**开除学籍处分**。

四、关于终身学习与学分银行

**1、学分银行**

上海市终身教育学分银行（简称“学分银行”）是面向上海市民，以终身教育学分认定、累积和转换为主要功能的学习成果认证管理中心和学习成果转换服务平台，建立适应终身教育发展的学习成果管理与服务系统，构建纵向衔接、横向沟通的市民终身学习的“立交桥”，促进学历教育之间、学历教育与非学历教育等各类教育之间的沟通衔接。

上海市终身教育学分银行网址：www.shcb.org.cn

**2、高校网点**

我院是学分银行的高校网点之一，是高校面向本校学生的学分银行业务受理处。在校学生可由学校组织进行学分银行开户，并按本校学分转换规定办理学分转换。

学分转换流程：

高校网点对材料进行审核，并按要求办理学分转换及存入手续

开户学生在学分银行网站可查询个人学习档案及存入的学分情况

学生申请开户成功后，提交成绩证明（证书）原件，提出学分转换申请

**3、开户方法**

凡是自愿在学分银行开户的学生，可通过夜大学手机平台“微学院”的相

关功能申请开户，学院将统一为同学们办理开户手续。

复旦大学继续教育学院

2020年2月22日